

# 阜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用地规划设计要点

编号: 2020057 日期: 2020.4.1



建设项目名称		益林镇庆和幼儿园		座落位置		益林镇		建设项目用地须同时符合有关标准、规范和技术规定,如与本要点有关要求相抵触,应及时与我局联系。			
建设单位名称		阜宁县土地储备中心		地块编号							
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	内 容		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	内 容			
1	用地性质		教育科研用地(幼儿园)		5	道路		道路要结合地形灵活布置且符合消防要求			
2	用地范围	四址		见附图		6	管线		地下埋设,不得设置明线		
		用地面积		970平方米(以国土局宗地图面积为准)		7	市政公用设施		按规定配备相应的市政公用设施		
3	建设	容积率		$0.6 \leq R \leq 0.9$		8	公共设施		按规定配置相应公共服务设施		
		建筑密度		$\leq 25\%$		9	景观要求				
		绿地率		$\geq 35\%$		10	其他要求	1. 居住日照间距 1.47h, 幼儿园主要生活用房日照间距 1.67h; 2. 建筑物及其与相邻建筑物之间满足消防要求; 3. 统一采用隐蔽空调栏; 4. 按规定配建必要的公厕、垃圾中转、配电房等设施; 5. 抗震设防按县地震局确定的要求进行设计; 6. 执行 65%建筑节能和江苏省绿色建筑发展条例; 7. 人防工程按照人防工程建设和管理规定建设。			
		建筑限高		15 米							
	出入口方位										
控制	停车	机动车(面积或泊位)	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第 3.8.1 条执行		11	主要报审材料	文本主要内容(附带电子版): 1、扉页(含项目名称、建设单位名称、设计单位盖章、主要设计人员签字等); 2、项目规划设计条件和用地红线图; 3、规划方案设计说明书; 4、总平面规划(注明用地红线、道路红线、建筑退让线、出入口方位、建筑名称或编号、建筑平面、建筑层数、建筑高度、建筑间距、综合技术经济指标的总平面图 CAD 版,标明尺寸) 项目区域位置图、彩色总平面规划图、鸟瞰图、表现设计构思的彩色效果图、交通组织、机动车位和非机动车位布置图、绿地规划图、竖向规划设计图、综合管网规划方案图、其他总平面方面表现图纸等; 5、建筑单体(建筑单体平、立、剖面图、其他表现图)。			
		非机动车(面积或泊位)	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第 3.8.1 条执行							
4	建筑让	退道路红线	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	其他	本设计条件自发出之日起有效期为 12 个月,逾期无效。			
		退用地边界	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					
		退河道控制线	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					
	其他	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						
备注		服从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及托儿所、幼儿园建筑设计规范									